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的核查意见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加芯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麦加芯彩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19 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8 月 2 日《关于同意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06 号)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0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68,160,000.00 元，扣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09,089,509.43 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5,302,301.1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3,768,189.41 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453,525,12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1763891_B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 年 11 月 2 日，公司与各方签订了以下协议：1) 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 与全资子公司麦加涂料（南通）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3)与全资子公司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麦加”)、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新建年产七万吨高性能涂料项目	43,000.00	37,498.62	珠海麦加
麦加芯彩嘉定总部和研发中心项目	15,000.00	15,000.00	麦加芯彩
智能仓储建设项目	5,553.47	5,553.47	南通麦加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205.51	4,205.51	麦加芯彩
补充流动性资金	25,000.00	25,000.00	麦加芯彩
总计	92,758.98	87,257.60	

二、智能仓储建设项目投入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实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智能仓储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5,553.47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 11.50 万元。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资金投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智能仓储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本次调整前，本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麦加芯彩全资子公司麦加涂料(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麦加”)，建设地点为江苏省南通市南通麦加自有地块。本项目主要采用国内先进的仓储物流控制技术和装备建立自动化、智能化立体仓库，实现物料进仓、储存到出仓的自动化作业和监控管理。项目成功实施后，将有效缓解公司仓储压力，提升公司的仓储智能化运营能力。

项目总投资额 5,553.4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4,976.08 万元（其中包括建筑工程费 1,161.00 万元，设备购置费 3,815.0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312.94 万元；预备费为 264.45 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4,976.08	89.60%
1.1	建筑工程费	1,161.00	20.91%
1.2	设备购置费	3,815.08	68.70%
1.2.1	自动化设备	2,794.48	50.32%
1.2.2	货架及配套设备	1,020.60	18.38%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2.94	5.64%
3	预备费	264.45	4.76%
4	总投资	5,553.47	100.00%

本次调整后，“智能仓储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保持不变，其中，工程费用总额仍为 4,976.08 万元，但其中的设备购置费减少 2,794.48 万元，将其增加至建筑工程费。其他分项投资金额均保持不变。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4,976.08	89.60%
1.1	建筑工程费	3,955.48	71.23%
1.2	设备购置费	1,020.60	18.38%
1.2.1	自动化设备	500.00	9.00%
1.2.2	货架及配套设备	520.60	9.37%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2.94	5.64%
3	预备费	264.45	4.76%
4	总投资	5,553.47	100.00%

四、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本次调整主要涉及设备购置费的减少及建筑工程费的相应增加。具体原因如下：

公司上市之后，一直在进行工业涂料多元化应用领域的拓展以及产能的扩张，未来，南通麦加和珠海麦加将承担公司主要的生产职能，而麦加芯彩的生产职能将逐步弱化，转而更聚焦于研发和管理总部，以及新产品的前期工作。

在此情形下，南通麦加的产能进一步扩张，从上市之前的 7 万吨涂料产能增

加至目前的 11 万吨涂料产能及 6,000 吨光伏涂层产能。随着产能扩张，南通麦加的仓储面积日趋紧张。而按照此前规划，公司将利用自有地块建设单层仓库，建筑面积为 4,644 平米。但由于南通麦加产能增加，该等新建面积预计将无法满足仓储需要。

因此，经公司反复研究，在自有地块面积有限的情况下，增加仓库楼层，从一层增加为三层，建筑面积由 4,644 平米增加至 13,516.28 平米。同时，考虑到楼层增加之后一楼层高降低，仓储自动化设备投入及货架投入均需适当调减。上述变化将导致建筑工程费增加以及设备费用的减少。

上述调整是基于现实性和经济性角度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该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时，公司拟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募投项目最新需求情况，在项目投资总额内对项目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投入及其他费用等明细进行合理调整，最终投资支出明细以实际情况为准。

五、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改变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持续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六、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在满足项目使用功能的前提下，在项目投资总额内对项目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投入及其他费用等明细进行合理调整，最终投资支出明细以实际情况

为准。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宫乾

宫乾

顾承宗

Ma, Charles-GB+ (charles.ma@ubs.com) is signed in

